

证券代码：605123

证券简称：派克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25

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发布的《关于江苏省 2021 年第一批备案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公告》，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列入江苏省 2021 年第一批备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，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。证书编号为：GR202132001124，发证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（即 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9 日